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

2、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加大典型扶持和示范引导力度，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有序流动，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预农民和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增加农民收入。

3、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富民安居、富民兴牧工程，抓好农田水利，农村道路和饮水安全等建设，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4、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改进思想观念和工作作风，提高执政能和服务能力。

5、依法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促进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63 人，其中：在职人员 5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3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4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网格办、计生办、环卫办、农业办、人事办、财政办、

农经办、兽医站、土地所、信访办、人武部、司法所、安居富民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754.4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754.4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754.4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754.4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946.89 万元，下降 25.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754.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67.83 万元，占 96.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86.64 万元，占 3.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754.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6.67 万元，占 32.92%；项目支出 1,847.80 万元，占 67.0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67.8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667.8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667.8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667.8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452.03 万元，下降 14.49%，主要原因是：20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同比 2022 年度结转结余减少，导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284.55 万元，决算数 2,667.8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消化历年欠款资金、公共文化服务经费、人大会议经费及基层监督纪检经费、星火村、六十户村的冷藏保鲜库、一号车间、农产品保鲜库项目、农村综合改革村貌提升项目，导致预决算差异率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67.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5%。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35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消化历年欠款资金、公共文化服务经费、人大会议经费、基层监督纪检经费及星火村、六十户村的冷藏保鲜库、一号车间、农产品保鲜库项目、农村综合改革村貌提升项目导致支

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284.55 万元，决算数 2,667.8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消化历年欠款资金、公共文化服务经费、人大会议经费及基层监督纪检经费及星火村、六十户村的冷藏保鲜库、一号车间、农产品保鲜库项目、农村综合改革村貌提升项目，导致差异率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 万元，占 0.27%;
2. 公共安全支出 16.33 万元，占 0.61%;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16 万元，占 0.38%;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2 万元，占 2.98%;
5. 城乡社区支出 90.56 万元，占 3.39%;
6. 农林水支出 2,464.21 万元，占 92.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6.3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1.66 万元，下降 79.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便民服务站经费减少。

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 1,020.7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0.40 万元，增长 12.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星火村、六十户村的冷藏保鲜

库、一号车间、农产品保鲜库项目。

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87.0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1.17 万元，增长 183.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农村综合改革三官梁村、星火村、六十户村村貌提升项目。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乡村振兴各类文化体育活动经费。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827.5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74 万元，下降 1.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调出 1 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9.0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59 万元，下降 4.35%，主要原因是：当年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调出 1 人，导致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41.9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2.13 万元，下降 14.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村干部及村务工作者工资减少。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数为 90.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24 万元，下降 15.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保洁员因退休 4 人，人员减少。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36 万元，下降 54.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选调生工作经费支出进行调减，导致支出减少。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6 万元，增长 506.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纪检监察办案及基层监督联络站经费。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公共文化服务经费。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

济组织的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86.8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7.79 万元，增长 71.33%，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增加了 6 个行政村垃圾清运费；2. 各村书记、主任赴内地专题培训往返机票。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7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人大联络站经费。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新增人大会议经费。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9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政府办公厅（室）机构事务等相关经费。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8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统战事务相关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

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6.2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受疫情影响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家庭慰问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4.5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无公共卫生相关专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6.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56.3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50.17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 万元，增长 100.52%，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7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1.94 万元，增长 100.52%，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车辆年审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6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其他业务用车其中包括便民服务车、班车等。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87 万元,决算数 3.8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3.87 万元,决算数 3.8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91 万元，增长 60.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车辆维修维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165.55 万元，房屋 4,053.68 平方米，价值 425.86 万元。车辆 26 辆，价值 362.6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乡机关公务用车、便民服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3202.16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754.47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9 个，全年预算数 1870.51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51.4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优化产业结构。完成蔬菜及粮油作物播种面积 33529.4 亩，糖料作物播种面积 874.13 亩，其他农作物种植面积 3071.2 亩。肉、蛋、奶、禽、水产品分别达到 481.26 吨、430.20 吨、1125.42 吨、59.14 吨、1111.20 吨。完成动物检疫 2113 只（头），疫病防治 5.41 万只（头），对 245 个养殖圈舍消杀，消毒面积达 73500 平方米。**二是**做优特色农业，发展三官梁村育苗中心、聚鑫鹏飞、田园芬芳等 82 家合作社，布局鸵鸟、工厂化循环水产养殖等特色养殖，推进韭菜、胡萝卜“名特优新”农产品种植，促进产业多元化发展，促进群众增产增收。**三是**推动农家旅游产业。挖掘乡域资源优势和民族特色文化，建设观光休闲农业示范区，以现有特色种植、规模养殖为基础，发展农家乐 7 户，垂钓 1 户，蔬菜、水果采摘 4 户 79.3 亩，草莓采摘 11 户 60.6 亩，有效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四是**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争取中央及自治区财政衔接资金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1461.2 万元，实施建设乡村振兴项目 7 个，多渠道筹集项目资金 244.52 万元，实施农业基础设施项目 1 个，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全力助推乡村振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

提升的空间。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年初预算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二是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理念。完善绩效指标，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六十户乡政府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284.55	3202.16	2754.47	10	86.02%	8.6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805.7	484.35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779.56	734.4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39	26.85			
	县（市、区）安排（万元）	1284.55	1577.9	1508.87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富民安居、富民兴牧”工程，抓好农田水利、农村道路和饮水安全等建设，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有序流动，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预农民和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村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六十户乡2023年加快经济建设，一力争全年经济总收入同比增长7.15%以上，4个村股份经济合作分红120万元，农村人均纯收入达2.8万元，蔬菜及油料农作物播种面积28910.22亩；二巩固社会保障，计划发放低保、慈善救助56.14万元，残疾人双补16.76万元，高龄津贴17.97万元；三加强对机关和村干部的效能作风监督工作，计划开展各类督查检查15次，计划受理信访案件10件，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8场次；四稳岗就业援助力度，安置各类就业困难人员9人，完成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360人；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年度预算经费安排1284.55万元。			六十户乡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贯彻市委、区委全会精神 and 各项部署要求，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乡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46504万元，人均纯收入31794元。完成蔬菜及粮油作物播种面积3.35万亩。大力开展就业培训工作，解决就业人数9人，今冬明春”参培人数354人次，推送乌鲁木齐技师学院参培59人次，非补贴性培训659人。推进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306人次，为2名就业困难人员申报认定，并安置就业。推动居家养老工作，打造1个村老年人日间照料站，完成全民健康体检2380人，完成率83.28%。开展警示教育7次870余人次；坚持常态化监督检查41次。重大节假日期间开展专项检查6次，检查车辆49辆，此阶段共发送警示提醒信息8条910人。受理处理问题线索8条，立案处置5件，核查处置转办信访件1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数量指标	农作物播种面积	>=2.89万亩	工作计划	3.35万亩	12	12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1284.55万元	预算公开	2754.47万元	8	6.88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80.67%	8	6.45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2	1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人均纯收入增长率	>=7%	工作计划	3.75%	10	5.36
		村集体分红	>=30万/村	工作计划	50.33万/村	15	15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解决就业人数	=9人	工作计划	9人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98.5%	10	10
总分						100	91.2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六十户村村庄风貌提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	35.66	10	29.72%	2.97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35.6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乌财农【2023】62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要求，结合我乡实际，拟建六十户乡六十户村村庄风貌提升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20万元，具体项目如下：吉盛路铺设人行道，长1000米，宽1.5米；二组5条巷道进行两侧硬化，铺设花砖，长共2000米，宽1米；吉盛路绿化带带浇灌设施铺设1000米。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六十户村村庄风貌提升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实际支付35.66万元，共计铺装面积8424.5平方米。项目实施，周边受益居民1385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个	=1个	10	10	
			铺装面积	>=4500平方米	=8424.5平方米	5	5	该项目内容变更，增加了铺装面积
			绿化种植数量	>=500棵	=0棵	5	0	因六十户村辖区缺水资源，后期进行项目变更，改为路沿石安砌4180米，384米树池路沿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开工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成本	<=95万元	=35.66万元	10
	绿化成本	<=25万元			=0万元	10	0	项目已完工，资金审批流程较慢，导致当年资金未及时进行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居民人数	>=1050人	=1385人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居民满意度	>=95%	=100%	20	20	项目区居民抽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71.72分	
经办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村委会工作经费及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56	761.98	753.11	10	98.84%	9.88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3.56	761.98	753.11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6个行政村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社保正常发放，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服务村民，我乡发放村委会补助经费共计761.98万元，其中53名保洁员补助经费219.16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4.14万元、53名村干部补助经费420.77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7.93万元、23名村务工作者补助经费122.05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31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六十户乡人民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辖区村民困难，更好的服务群众。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乡为保障6个行政村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社保正常发放，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服务村民，我乡发放村委会补助经费共计753.11万元，其中53名保洁员补助经费219.16万元、59名村干部补助经费420.78万元、21名村务工作者补助经费113.17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六十户乡人民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辖区村民困难，更好的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 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员人数	<=53人	=53人	5	5	
			村务工作者人数	<=23人	=21人	5	4.57	有人员辞职情况
			村干部人数	<=53人	=59人	5	5	村干部补选6人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98.84%	10	9.88	有村务工作者辞职情况，部分补助未发放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98.84%	5	4.94	有村务工作者辞职情况，部分补助未发放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洁员人均补助标准	<=4.14万元/年	=4.13万元/年	5	4.99	偏差较小。
			村务工作者人均补助标准	<=5.31万元/年	=5.38万元/年	5	4.93	社保基数调整
			村干部人均补助标准	<=7.93万元/年	=7.13万元/年	10	8.99	村干部人数增加，人均工资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收入，保障工作队 伍，更好的服务群众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受益人员满意度抽 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98.18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1.57	343.42	270.01	10	78.62%	7.8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1.57	343.42	270.01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村级组织工作正常运转，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我乡为保障6个行政村的6辆便民服务车，4062平方米供暖及村委会水电电话费，拨付村级运转经费共计277.35万元，其中大梁村、六十户村、星火村、三宫梁村、八段村、哈族新村每村每年46.23万元；临时经费66.07万元，包括2021年选调生经费4.86万元；2022-2023年工作队伍住宿费17.21万元；2022年协税护税奖励工作经费35.13万元；临时过渡性岗位补贴7.19万元；村级养老保险补贴0.38万元；2022-2023年度人大补助1.3万元；以上共计343.42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六十户乡人民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农村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乡已支付275.08万元，其中：村级运转经费实际支出214.17万元，每村每年35.69万元；临时经费60.91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六十户乡人民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农村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建筑供暖面积	>=4062平方米	=4062平方米	5	5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6辆	=6辆	5	5	
			村集体组织数量	=6个	=6个	5	5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80.1%	10	8.01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80.1%	10	8.01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运转经费年均标准	<=48.16万元/个	=35.69万元/个	10	7.41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临时经费补助	<=66.07万元	=60.91万元	10	9.22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辖区和谐，服务辖区群众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受益人数满意度抽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90.51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		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监督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10.5	6.06	10	57.71%	5.77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10.5	6.0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引导支持基层纪检监察部门开展业务，帮助提高1个乡政府及下辖6个村委会基层办案经费保障水平，更好地开展纪检监察业务，补助经费资金10.5万元，其中乡政府补助标准为4.5万元，每个村委会补助标准为1万元。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乡为引导支持基层纪检监察部门开展业务，帮助提高1个乡政府及下辖6个村委会基层办案经费保障水平，更好地开展纪检监察业务，补助经费实际支出6.06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	>=15次	=10次	10	6.67	计划2023年底支付，资金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经费保障率	=100%	=57.71%	10	5.77	计划2023年底支付，资金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57.71%	10	5.77	计划2023年底支付，资金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政府机关补助标准	<=4.5万元	=3.39万元	10	7.53	计划2023年底支付，资金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村委会补助标准	=1万元/个	=0.45万元/个	10	4.5	计划2023年底支付，资金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全稳定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投诉案件满意度	>=95%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抽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76.01分	
经办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80		19.6		10.16		10	51.84%	5.18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8		19.6		10.1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提高辖区居民文化生活，我村开放文化站2个，每年举办文化活动4次，每场40人，为确保活动正常开展，拨付补助经费19.6万元，补助标准每月1.63万元，用于组织6个行政村开展活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共计支出10.16万元，主要用于开放文化站2个，举办文化活动4次，每场50人，组织6个行政村开展活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4场		=4场		10	10	
			图书馆、文化馆、文化馆免费开放		>=40人/次		=50人/次		10	10	免费开放参加人数增加
		质量指标	开馆及时率		=100%		=100%		5	5	
			公共文化设施使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51.84%		5	2.59	部分资金年底支付，审批未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		<=1.63万元/月		=0.84万元/月		20	10.31	部分资金年底支付，审批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		有效		有效		10	10	
			提供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83.08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 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三宫梁村村庄风貌提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	44.39	10	29.59%	2.9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44.39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项目总投资150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100万元，绿化25万元、太阳能路灯25万元。建设内容：吉安南路、吉安北路、谷昌东街、谷昌西街沿街主干道两边新建人行道硬化，共计铺装面积4000平方米，绿化种植红叶海棠树600棵，在三宫梁村三组新建太阳能路灯40盏，在谷昌东街设置景观小品14个，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周边居民生活质量，受益群众1100人。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三宫梁村村庄风貌提升项目实际支出44.39万元，建设内容：吉安南路、吉安北路、谷昌东街、谷昌西街沿街主干道两边新建人行道硬化，共计铺装面积6900平方米，绿化种植红叶海棠树400棵，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周边居民生活质量，受益群众1480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个	=1个	5	5	
			铺装面积	>=4000平方米	=6900平方米	5	5	项目内容变更，增加铺装面积
			绿化种植数量	>=600棵	=400棵	5	3.33	当年因三宫梁村实际情况将项目进行了变更，签订了变更协议，增加了新项目。
			太阳能路灯项目	>=40盏	=0盏	5	0	当年因三宫梁村太阳能路灯2021年已经安装，签订了变更协议，增加了新项目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开工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成本	<=100万元	=44.39万元	10	4.44	当年项目已完工，但因支付申请资金流程未完成，导致年底资金未支付完毕
			绿化成本	<=25万元	=0万元	5	0	当年项目已完工，但因支付申请资金流程未完成，导致年底资金未支付完毕
			太阳能路灯成本	<=25万元	=0万元	5	0	当年因三宫梁村太阳能路灯2021年已经安装，签订了变更协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居民人数	>=1100人	=1480人	20	20	当地居民人数增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居民满意度	>=95%	=100%	20	20	项目区居民满意度抽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70.73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 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支付历年项目余款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38	87.46	87.46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38	87.46	87.4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更好的履行施工合同,计划支付3项目欠款共计87.46万元,其中包括支付历年燃气工程余款12.37万元,太阳能路灯建设维修项目43.69万元;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工程余款26.32万元;支付十大民生政务便捷工程项目资金5.08万元。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3项目欠款共计87.46万元,其中包括支付历年燃气工程余款12.37万元,太阳能路灯建设维修项目43.69万元;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工程余款26.32万元;支付十大民生政务便捷工程项目资金5.08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项目的合同约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4个	=4个	10	10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太阳能路灯建设维修项目		<=26.32万元	=26.32万元	7	7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		<=43.69万元	=43.69万元	8	8	
			燃气工程项目		<=12.37万元	=12.37万元	5	5	
			十大民生便民服务中心修缮		<=5.08万元	=5.0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质量,改善村貌环境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满意度抽查20人,非常满意20人
总分						100	100.00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 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星火村村貌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140	107.04	10	76.46%	7.65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	140	107.04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乡计划投资140万元(其中：道路工程成本82.6万元、绿化工程成本28万元、照明工程成本18.2万元、市政土石方工程成本11.2万元)，为提升星火村谷昌西街段的村容村貌，建设内容：主干道两侧铺设人行步道；安装水系，补栽树木、灌木；修缮残垣断壁、补架路灯，打造入村道路整洁美化，方便村民日常休闲出行。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乡共支出107.04万元，建设内容：主干道两侧铺设人行步道；安装水系，补栽树木、灌木；修缮残垣断壁、补架路灯，打造入村道路整洁美化，方便村民日常休闲出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个	=1个	10	10	当年项目未完工
		质量指标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台账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止2023年底，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	=76.46%	5	3.82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计划明年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工程成本	<=82.6万元	=53.87万元	5	3.26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计划明年支付。
			绿化工程成本	<=28万元	=25.4万元	5	4.54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计划明年支付。
			照明工程成本	<=18.2万	=17.66万元	5	4.85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计划明年支付。
			市政土石方工程成本	<=11.2万元	=10.11万元	5	4.51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计划明年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	有所增强	增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有所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	=100%	20	20	满意度抽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93.63分	
经办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姜先生			联系电话：	395016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六十户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59	237.55	237.55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8.59	237.55	237.55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六十户乡人民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农村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群众。我乡自聘非在编人员48人，工资社保绩效及管理费223.7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4.66万元；安保人员20人，工资社保及管理费8.85万元（40%），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0.44万元，便民服务站配餐服务费5万元，以上共计237.55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村级事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更好地服务群众。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乡自聘非在编人员47人，工资社保绩效及管理费223.7万元，安保人员20人，工资社保及管理费8.85万元，便民服务站配餐服务费5万元，以上共计237.55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村级事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更好地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在编人员人数	<=48人	=47人	5	4.9	人员减少
			安保人员数量	<=20人	=20人	8	8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6	6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在编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4.62万元/年	=4.75万元/年	10	9.73	社保基数调整
			保安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0.43万元/月	=0.43万元/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居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受益人数满意度调查20人，满意20人
总分						100	99.63分	
经办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3950161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原因是：因上报政府采购年报时出现环保比例未达到100%的货物订单，采购办退回后因系统原因无法修改退回数据，经请示按零申报处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